

青龙满族自治县八道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稿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建立“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要求，根据省、市、县的相关部署，八道河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青龙满族自治县八道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本规划是对《青龙满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落实和深化，是八道河镇全域空间发展的指南与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为八道河镇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社会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实现高品质生活提供空间保障。

一、规划期限和范围

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其中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2021-2025年，远期为2026—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本次规划分为镇域和镇政府驻地两个层次。镇域范围为八道河镇行政辖区，总面积174.40平方公里；镇政府驻地为八道河村所在地及周边集中连片区域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包括八道河村、塔沟村，镇政府驻地城镇建设用地面积为102.73公顷。

二、乡镇定位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功能定位，结合八道河镇区位条件、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分析，确定八道河镇总体定位为以特色农产品种植、矿业开采开加工、商贸流通集散为主的综合型城镇。

三、规划目标

到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迈向新台阶，现状城乡建设用地提质增效取得阶段性进展，人居环境得到极大提升，近期项目有序落地，生态文明时代的产业重镇地位进一步提升。

到2035年，基本建成特色突出、和谐宜居、环境优美、城乡繁荣的青龙满族自治县西部以矿业开采加工、商贸流通集散功能为主的工贸带动型综合城镇。生态环境全面改善，人居环境品质显著提升，发展全域产业经济惠及城乡居民，成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主导产业，实现“镇、园、村”高质量融合发展。

到2050年，以城带乡、城乡共荣的城乡一体化格局全面形成，产业高能级、空间高颜值、生活高品质、治理高效能的发展局面基本形成，城乡特色风貌和艺术特质独树一帜，成为全县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标杆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城镇。

四、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1、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全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867.97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736.47公顷。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全镇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2183.77公顷，包含河北青龙都山省级自然保护区。

2、主体功能定位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主体功能定位，八道河镇为重点生态功能区。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规划构建“一心两轴一带四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一心”：指八道河镇政府驻地，主要发展行政办公、商贸服务、生活宜居等综合服务功能，是镇域的功能发展核心；

“两轴”：以508国道、639县道为主的城镇发展轴线；

“一带”：指八道河镇北部自然风景旅游观光带；

“四区”：指东部城镇综合经济区、中西部工矿开采区、南部林果种植区、北部生态旅游区。

4、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落实和深化主体功能功能区战略，充分衔接三条控制线，将镇域划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和城镇发展区共5类规划一级分区，将乡村发展区细化至二级分区。

合理调整农用地结构。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任务，切实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确保规划期末耕地保护目标牢牢守住。加强对中低产园地和新建园地的改造和管理，有序引导园地向低山丘陵调整。科学合理安排设施农用地，尽量利用荒山荒坡、滩涂等未利用地或低效闲置的土地。

优化生态用地布局。稳步推进国土绿化，有序保护和修复湿地，稳定林地面积，增强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优化调整建设用地结构。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优化建设用地结构，推进城乡建设用地集约化利用，引导村庄建设用地减量化发展，保障区域基础设施和其他建设用地。

5、优化国土空间功能结构

落实县级国土空间调控目标，立足八道河镇土地利用现状，优化国土空间功能结构，合理调整农林用地结构。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任务，切实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建设，加强对中低产园地和新建

园地的改造和管理，有序引导园地向低山丘陵调整。科学合理安排设施农用地，尽量利用荒山荒坡、滩涂等未利用地或低效闲置的土地。

优化生态用地布局。优先保护自然保护地、天然林、公益林、生态防护林等生态用地。加快推进国土绿化行动，通过荒山荒坡造林、农村建设用地整治、矿山修复等，提升土地生态化水平。

优化调整建设用地结构。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优化建设用地结构，推进城乡建设用地集约化利用，引导村庄建设用地减量化发展，保区域基础设施和其他建设用地。

五、农业空间布局

1、落实耕地“三位一体”保护

耕地用途管制。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料饲草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

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引导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布局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非农业建设确需占用耕地的，须经相关部门批准，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按照“先补后占、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原则补充数量、质量相当的耕地，确保产能不下降。建立统一的补充耕地监管平台，严禁占优补劣，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责任,落实补充耕地任务。落实耕地进出平衡。严格控制优质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除国家安排生态退耕、自然灾害损毁难以恢复、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耕地永久淹没等特殊情况下，对确需转为其他农用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需要落实年度耕地进出平衡。

耕地后备资源整理。结合耕地后备资源潜力，多渠道补充耕地，

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前提，在水土资源条件具备的地区，将符合条件的宜耕后备资源通过采取土地清理、土地平整、地力建设等措施，适度有序开发为耕地。

2、优化农业生产布局

落实青龙县农业空间生产布局，八道河镇以粮食种植、林果种植等产业为基础，规划应立足镇内特色农业基础，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构建以玉米、小麦种植和板栗、苹果种植为主，绿色果蔬种植产业为辅的农业产业结构，促进特色农业现代化发展。

3、实施土地综合整治

农用地综合整治。以乡村振兴为目标，结合八道河镇国土空间布局，推进农用地综合整治。对低效林草地和园地资源整合、优化布局，实现土地资源的高效利用。结合县域高标准农田建设整体部署，通过耕地整治、农业综合开发、田间工程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土壤改良培肥等方式，稳步推进八道河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同时顺应加强耕地保护的需要，促进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强化耕地数量、质量和生态保护，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耕地质量。

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治。低效建设用地的整治能避免土地浪费，是当前土地使用中优先考虑对象。结合县域低效土地利用项目整体部署，推进八道河镇工矿复垦、低效工业用地、闲置宅基地等整治。

未利用地开发。结合县域耕地后备资源开发项目整体统筹，积极推进八道河镇未利用地开发项目的实施。将距离村庄近、道路通达度高、地形坡度小、土壤肥力足、集中连片度高的宜耕等级为最适宜或中等适宜的土地划入后备耕地。

六、生态空间布局

1、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落实青龙县“二屏、四廊、多点”的生态保护安全布局,八道河镇位于沙河流域生态廊道,依托区域河流水系,串联生态斑块,提高生态系统联通性。

加强重点物种监测地保护,加强森林系统恢复,保护寒温带和温带的生物多样性,

加强村庄饮用水水源保护,严格控制水源周边农村生产、生活产生的污染,水井周围30米的范围内,不得设置渗水厕所、渗水坑、粪坑、垃圾堆和废渣堆等污染源,并建立卫生检查制度,对集中式饮用水源进行定期常规指标监测,保证各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100%。

落实县级矿产资源管理政策和制度,规范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秩序,合理利用矿产资源促进矿产资源开发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坚持“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明确采矿权人保护矿山生态环境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加强矿产资源开发保护。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各类自然保护地、水源地、活动性地裂缝穿越地段等范围内开展矿产资源开发活动。

2、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修复

落实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生态修复分区,八道河镇处于沙河流域生态修复区,落实青龙县沙河流域环境治理,加强沙河水环境治理,加强水源涵养和水生态廊道的恢复与修复,营造适宜动植物栖息的良好生态环境。有效控制全域水土流失,以预防保护为主,维护和改善水源涵养区生态功能

加大对林地资源的保护、利用和修复,尽量避免林地资源的减

少和退化。结合县域造林绿化任务整体部署，以及都山林场林地资源保护，不断扩大森林资源面积，保障生态建设持续稳定发展。

加强对农田土壤污染防治与治理力度，积极开展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宣传和技术培训活动，扶持农业生产专业化服务，控制农药、化肥等的使用量，并鼓励农业生产者采取种养结合、轮作休耕等农业耕作措施，改善农用地土壤环境。

七、建设空间布局

1、居民点体系

落实上位规划指引要求，综合考虑人口规模、经济职能等因素，按照镇政府驻地、中心村、基层村三个等级，细化居民点体系等级结构、职能分工和发展方向。形成以八道河村为镇政府驻地，以王厂村、二道沟村、长沟村为中心村；基层村共15个，包括沙河村、塔沟村、牧马村、邢厂村、大转村、郭丈子村、头道沟村、公厂村、抄道沟村、抹子沟村、边丈子村、四台子村、钱丈子村、崔丈子村、天桥沟村。规划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村庄分类引导，有序推动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提质增效，全镇19个行政村分为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保留改善类四类。城郊融合类村庄包括八道河镇、塔沟村，集聚提升类村庄包括长沟村、二道沟村、王厂村，特色保护类村庄包括抄道沟村、边丈子村，保留改善类村庄包括沙河村、牧马村、邢厂村、大转村、郭丈子村、头道沟村、公厂村、抹子沟村、四台子村、钱丈子村、崔丈子村、天桥沟村。

八道河镇共19个行政村，其中八道河村纳入镇政府驻地范围，不编制村庄规划，其余18个行政村均单独编制村庄规划。

2、建设用地布局

结合八道河镇发展实际，按照“县域统筹，先增后减，规划期末，镇域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不增加”的要求，合理确定镇域内村庄建设边界。

村庄建设边界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规模，确保不超过2020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中的村庄用地（203及203A）规模。

3、产业发展空间

结合八道河镇产业经济，发展农产品初加工产业、矿业开采加工业，旅游与康养产业。

4、共服务设施布局

规划建立“镇政府驻地——中心村——基层村”三级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布局，满足城乡居民全生命周期工作与生活需要。

八、镇政府驻地规划

1、用地结构

规划对现状用地结构和规模进行优化，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居住用地、教育用地、工矿用地等用地，优化农村宅基地布局，营造宜居、宜业的生活空间，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改善生活环境。

2、空间形态引导

遵循自然山水格局，实现建设空间与生态和谐共生，形成“点、线、面”结合的山水空间形态。

3、住房建设和人居环境

居住用地要提高土地利用率，力求创造布局合理，生态宜人的生活环境，新建建筑或质量较好的建筑应尽量保留

规划新建住宅以村民自建房为主，严格落实青龙满族自治县农

村宅基地审批标准。

4、蓝绿空间网络

做好镇政府驻地生态空间和生态廊道的有机结合，保护自然水域、湿地、坑塘等蓝色空间。逐步恢复滨河带自然生态系统，改善河岸生态微循环，提高水体自净功能。统筹岸线景观建设，打造功能复合、开合有致的滨水空间。

5、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优化镇政府驻地行政办公、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九、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1、道路交通规划

规划构建网络状、多层次的道路系统，逐步推进镇域内村村通道路改造升级；规划构建以国道508、县道639、637为骨干，以村村通公路为支撑的多条枝状道路网结构。

2、给水工程

各村依据实际情况采用“集中+分散”的供水方式，规划各村采用自然村集中供水方式集中供水普及率达到95%以上。

3、排水工程

规划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规划新建八道河镇污水处理厂，对镇政府驻地生活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其他大于100户的自然村建设小型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小于100户或居住较为分散的自然村采用庭院式污水处理设施、多户联建污水处理设施等多种方式保障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

4、电力工程

推进配电网建设改造升级。改造提升村庄现有生活变压器，满足农村地区生活改善需求及电能替代、新能源汽车普及、清洁能源接入等经济发展需求。

5、通信工程

保留镇政府驻地邮政网点，鼓励其他村庄结合便民商店等设施建设邮政服务网点。规划结合村委会、邻里驿站或便民商店等设施建设电商服务网点。

6、供热工程

规划镇政府驻地和其他村庄持续深入推进散煤治理工作，积极研究探索清洁能源供暖大力推动洁净煤、电代煤采暖工程，结合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工程，积极推动空气源“采暖。

7、燃气工程

以镇政府驻地燃气储配站瓶装液化石油天然气作为镇政府驻地和村庄主要气源。

8、环卫工程

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体系，巩固“户分类一村收集一镇转运一县处理”的运行模式，至2035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积极推进村庄公厕、旅游公厕建设，推动户厕改造全覆盖。

十、安全防灾体系

1、防洪排涝工程

依据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镇政府驻地按照20年一遇进行设防，村庄按照10年一遇设防。

2、抗震工程

加强抗震防灾工程建设，八道河镇按照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0.05g（基本烈度Ⅵ度）抗震设防，一般建设工程必须按照地震参数区划图中所在行政区的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和特征周期进行抗震设防；生命线工程和重要抗震设施必须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以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进行抗震设防。

3、消防工程

规划在镇政府驻地新建消防站，在县消防大队管理与镇政府统筹下，加强消防队应急知识培训，承担镇域内对火灾、工程事故等各类突发事件的消防应急任务。

4、公共卫生工程

建立以镇卫生院为核心，各村庄卫生室为辅助的防疫保健体系，充分发挥互联网的技术创新优势和资源整合能力，构建覆盖全域的互联网公共卫生安全体系，提供监测监控、预测预警、风险分析、信息报告、综合研判、辅助决策、综合协调协调与总结评估等功能。